

汶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汶上县交通运输局 文件

汶发改〔2025〕61号

关于延续执行公交票价有关事项的通知

济宁交运集团汶上公交客运公司、汶上县宏盛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规范我县公交票价管理工作，根据《山东省定价目录》、《汶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汶上县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汶政办发〔2016〕39号）等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决定延续执行原公交票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交票价

城区公交线路票价为每人每次1元，城乡公交线路票价为每人每次3元。

二、票价优惠政策

- （一）乘客持IC卡乘车，享受票价9折优惠；
- （二）60岁以上老年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持专用卡免费乘车；

(三)身高 1.2 米以下，不单独占用座位的儿童乘车实行免票；

(四)退伍军人持拥军卡免费乘车，消防人员、现役军人凭有效证件免费乘车；

(五)持有山东省无偿献血荣誉证书、各市无偿献血荣誉证书或荣誉证书电子证照的献血者免费乘车。

三、IC 卡押金

每卡收取 10 元押金。用户在退还 IC 卡时，没有造成遗失、损坏以及属 IC 卡本身质量问题的，押金应全部退还给用户；因丢失、损坏等原因要求补发的，收费标准按押金标准执行。

四、有关要求

各公交运营单位要严格执行上述有关事项规定，在售票场所或乘车区域的显著位置做好明码标价，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五、执行时间

本通知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执行期间如国家和省、市、县出台新的政策，按新的政策执行。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汶上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3 日印发